

长江水厂与大丰水厂双水源保障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长江水厂与大丰水厂双水源保障工程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相关规定，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长江水厂与大丰水厂双水源保障工程

建设项目选线及工程概要：

项目计划沿景观路-博爱七路-花园路-濠东路-濠东路延长段-建中路-濠江西路-科技西路-凤凰路-沙港东路新建一段DN2000原水管，管道全长约15.6km，并新建一座长江水库取水泵站和穿长江水库大堤取水管，新建中途加压泵站。项目线路图见图1所示。

项目计划采用开挖施工+顶管施工结合的方式进行建设工作。

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工作过程

工作过程：成立风险评估小组——制定项目评估方案——充分听取意见——全面分析论证——确定风险等级——编制评估报告——组织报告评审——评估报告备案。

项目可能存在的社会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

序号	潜在的社会风险	具体影响内容	防范和化解措施
1	施工期大气环境污染风险	部分地块开挖土方、大型车辆行驶时产生的扬尘	建立围蔽设施，设置喷雾等降尘设施
2	施工期声环境污染风险	设备、车辆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设置吸声围蔽，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检修，不进行夜间作业
3	施工期生态破坏风险	土方开挖、顶管施工时破坏的一部分植被、动物巢穴	严格按照设计要求作业，减少不必要的土方开挖，施工完成后恢复现场原貌
4	施工期交通影响	设备、车辆占用部分道路、空地	在施工区域上下游路段提前设置标识牌告知，按时完成施工计划，避免施工时间延长；避开出行高峰时段作业
5	施工期道路影响	破坏部分已建成的硬化路面、开挖产生的土石方	设置围蔽避免行人行车误入，及时清理土石方，施工完成后恢复现场
6	居民、企业、机关单位信访	对居民日常生活、企业日常生产、机关单位正常运转造成不便	开展必要说明，获得理解与支持；广泛听取意见，加强自身监管，对存在的问题积极应对解决；施工完毕后恢复原有环境。

三、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曾小姐 电话：0760-88315030

联系地址：中山市东区竹苑路银竹街23号

E-MAIL: 1342863185@qq.com

邮编：528403

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单位信息

报告编制单位：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生

电话：0760-88263990

联系地址：中山市东区康华东路23号明远大厦6楼605卡

E-MAIL: 349633172@qq.com

邮编：528403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以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评估单位提出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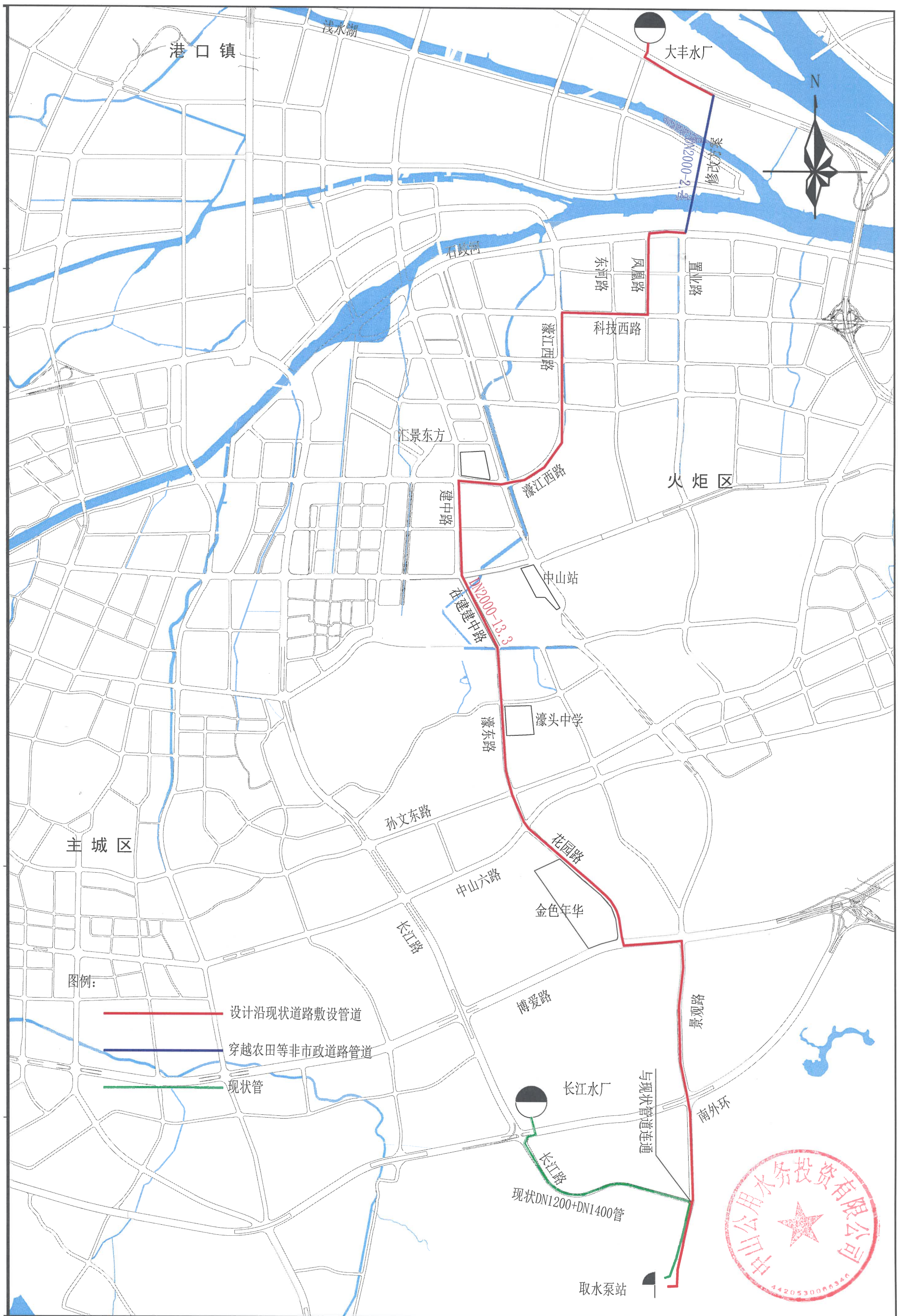
六、其他

本次征求意见时间：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相关的意见。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长江水厂与大丰水厂双水源项目保障工程方案示意图